



新一站

NEEQ: 839459

新一站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Xinyizhan Insurance Agency Co., Ltd.

让保险更保险

www.xyz.cn



放 心

省 心

安 心

年度报告

— 2020 —

公司年度大事记

荣获最具行业活力奖

2020年1月11日，江苏省互联网协会首届生态合作伙伴大会暨可信区块链高峰论坛在南京雨花区软件谷举行。新一站荣获江苏省互联网协会表彰，获“2019年度最具行业活力奖”。



面对疫情，快速响应

在全国抗疫的背景下，新一站全力配合国家疫情防控要求和举措，与多家合作保险公司积极沟通并达成共识，在原有服务基础上进一步提升快速理赔和退改订单的效率，第一时间制定并推出优先响应、简化管理赔手续等多项应急服务，全面助力抗击新冠疫情，守护公众健康。

推出2020版“惠民保”

新一站自2020年3月起，陆续推出“南京惠民保”、“南通惠民保”、“盐城市民保”、“烟台惠民保”方案，百万保障惠及多地市民。



旗下新贝科技荣获多项企业资质

2020年，新一站旗下新贝科技再添发明专利，荣获科技型中小企业、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软件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等多项资质。

目录

公司年度大事记	2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大事件	25
第六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8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33
第八节 行业信息	36
第九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40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46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2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国婷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苗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佳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 是 ☒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互联网保险监管政策趋紧的风险	互联网保险监管政策趋紧的风险：在互联网保险高速发展的同时，严监管态势也愈发明显。随着《互联网保险业务监管办法》、《关于规范互联网保险销售行为可回溯管理的通知》等规定的出台，监管部门对互联网保险行业的展业要求、营销宣传、信息安全、人员管理等多方面都有了更加严格的要求。
代理佣金下降的风险	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是保险代理服务，而佣金收入的比例通常是由上游的各个保险公司通过与本公司协商之后以书面合同的形式最终确定下来。保险代理合同中注明的佣金收入比例通常是考虑到当前经济环境、当地法律法规以及任何对保险公司产生影响的税收及同业竞争性等因素确定的。以上因素并非在保险代理公司可控范围内。由此导致任何佣金收入比例上的变化都会对公司的利润情况以及未来运营产生直接的影响。
保险行业增速减缓的风险	全球经济下滑造成的国内经济增速放缓，同时也造成了中国保险市场整体增速放缓，未来可能对公司的 development 规模造成不利影响。
业务规模发展速度与管理团队成长速	随着公司的发展、客户数量的增加、市场规模的扩大、市场环

度不匹配的风险	境的变化,市场竞争格局将在资源整合、市场拓展、客户服务、资本运作等方面对公司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管理层的业务能力及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迅速扩大和资本市场的需要,将制约公司发展。
报告期内尚未盈利的风险	由于公司在客户规模和市场知名度等方面均需在短期内有所提升,需要大量的人员投入和费用支出,导致公司在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规模较小的情况下,利润为负。如果公司不能扭亏为盈,未来可能对公司可持续性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新冠疫情带来的行业变革风险	2020年,新冠疫情爆发,给各行各业带来了深刻的影响。保险行业与公众健康、社会风险都息息相关。中国作为世界最重要的境外游和旅游支出市场之一,疫情的出现,阻碍了人们的出行,旅游险、航空意外险等需求下滑严重,导致公司在报告期内收入有所下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行业重大风险

无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新一站、股份公司	指	新一站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焦点科技	指	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新贝金服	指	南京新贝金服科技有限公司，系新一站全资子公司
银保监会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中信建投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新一站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新一站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Xinyizhan Insurance Agency Co., Ltd.
证券简称	新一站
证券代码	839459
法定代表人	国婷丽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王苗苗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是
联系地址	南京市江北新区丽景路 7 号焦点科技大厦 4 楼
电话	025-57930030
传真	025-66775500
电子邮箱	wangmiaom@xyz.cn
公司网址	www.xyz.cn
办公地址	南京市江北新区丽景路 7 号焦点科技大厦 4 楼
邮政编码	210032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南京市江北新区丽景路 7 号焦点科技大厦 4 楼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0 年 12 月 24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10 月 24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J 金融业-J68 保险业-J685-J6850 保险经纪与代理服务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作为一家全国性的专业保险代理公司，通过新一站保险网（xyz.cn）的多终端，为个人、家庭、企业、团体用户提供保险产品和服务，并实现网上投保、承保、保全、理赔等保险业务，直接完成保险产品的销售和服务。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连续竞价交易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17,6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沈锦华），无一致行动人
--------------	--------------------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9156720168X0	否
注册地址	南京市江北新区星火路软件大厦 A 座 2 楼	否
注册资本	117,60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中信建投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E 座 3 层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中信建投	
会计师事务所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戎凯宇	章亚婷
	2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 1630 号 5 幢 1088 室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64,163,022.55	200,309,445.13	-18.05%
毛利率%	88.63%	88.6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393,565.57	-5,948,780.20	-125.1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029,202.06	-7,236,853.07	-107.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0.85%	-7.1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3.40%	-8.75%	-
基本每股收益	-0.11	-0.05	-125.15%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82,608,118.26	122,730,480.57	-32.69%
负债总计	26,671,582.18	50,008,947.30	-46.6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5,849,616.88	72,606,387.74	-23.0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47	0.62	-23.0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9.09%	38.60%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2.29%	40.75%	-
流动比率	2.51	2.00	-
利息保障倍数	-	-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99,940.24	3,967,987.48	-848.49%
应收账款周转率	10.13	12.50	-
存货周转率	-	-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2.69%	-1.88%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8.05%	37.32%	-
净利润增长率%	-124.45%	-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17,600,000	117,600,0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与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427.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1,668.8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16,853.5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1,794.4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49,632.57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635,932.63
所得税影响数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96.1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635,636.49

九、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十、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J6850 保险经纪与代理服务”，是原保监会批准设立的全国性专业保险代理公司。目前主营业务包括通过以新一站保险网(xyz.cn)为核心的多终端，为企业和个人提供各类保险产品的代理销售服务、处理相关保险业务的损失勘查和理赔服务，提供保险智能化整体解决方案，以及从事其他经银保监会批准的业务。

报告期内，新一站积极开拓市场，稳步拓展渠道，注册用户稳步增长，进一步提升了服务广度与深度，直营业务用户群体不断积累，渠道业务合作领域不断拓宽，科技创新能力不断提升，管理基础不断夯实。基于持续的业务发展和客户积累，公司经营险种已基本覆盖财产险和人身险的全险种，目前既能面向个人和家庭消费者提供各类旅游险、意外险、健康险、人寿险、家财险、车险等产品和服务，也能面向企业提供各类团体意外险、企业财产险、企业责任险、货运险、企业车险等产品和服务。

新一站秉承以客户为导向、以价值为中心、以科技为驱动的发展理念，注重服务客户、赋能行业、重构保险生态圈，通过终端消费用户、企业端跨行业合作伙伴及机构端科技用户三个方向的持续发展，不断推动业务发展。

在盈利模式方面，新一站目前仍然以获取佣金为主要盈利模式，新贝金服主要向机构客户提供科技解决方案并收取相关的科技服务费用。为了保持并进一步提高产品利润率，公司一方面独立设计和持续引进适合用户需求的保险产品，围绕保险价值链提供一站式的服务；另一方面，也更加注重技术创新和加快技术开放合作的步伐，以技术升级带动提质增效，从而提升公司整体盈利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为16,416.30万元，同比下降18.05%，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消费者出行受限，导致新一站旅游险产品需求大幅缩减；营业成本1,866.67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7.70%；公司实现净利润-1,342.18万元，亏损较上年同期增加744.18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969.99万元，上年同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96.80万元。

报告期内，受疫情影响新一站保险平台（xyz.cn）的旅游险、货运险、产责险产品业务规模出现下降趋势，但疫情亦提升了国民的保险意识，尤其是在健康险领域带来了较大的增长空间。新一站努力把握机会，持续优化产品结构与服务能力，积极引入短期健康险及长期人身险产品，并加大对于健康险选购与使用的市场普及，以满足客户对于健康保障的需求。

在终端用户方向，新一站全力配合国家疫情防控要求和举措，充分发挥互联网保险平台的优势，与多家合作保险公司积极沟通并达成共识，在原有服务基础上进一步提升快速理赔和退改订单的效率，第一时间制定并推出优先响应、简化管理赔手续等多项应急服务，全面助力抗击新冠疫情，守护公众健康。同时加大对于健康险与长期寿险的产品引入，满足客户对于个人健康保障的需求。受益于优质的产品、全面的服务、便捷的操作，新一站保险网的终端用户数量保持稳定增长。

在企业端跨行业合作伙伴的方向，新一站整合超过140家合作保险公司的产品和服务资源，结合多年积累的用户画像，为不同行业的合作伙伴定制整套解决方案。同时新一站积极投入普惠型健康保障“惠民保”项目，陆续在南京、盐城、南通、烟台等城市推广惠民健康保险，联合上下游保险生态圈内的合作伙伴，为广大市民提供超低保费、带病投保、高龄投保等特色保障服务，获得市场的好评。

在保险科技服务方向，新一站及下属的新贝科技，获得了包括专利及企业资质在内的多项殊荣，利用自身保险科技的优势，及保险行业的经验，强力驱动保险业数字化转型。从渠道变革、场景创造，再到科技重构，不断设计新的保险需求，重塑新的保险价值链，孕育了新的保险生态系统。在对内支撑自身业务发展的同时，也不断对外输出保险科技服务，为保险同业公司及跨行业合作伙伴，提供科技服务解决方案。

(二) 行业情况

2020 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一季度众多险企业业务发展受阻，但随着疫情影响不断消退，企业的复工复产，以及国家下发了多项专项扶持政策，保险行业整体仍然延续稳步发展势头，保险产品结构不断优化。根据银保监会公布的数据，2020 年度，我国保险业保费收入 4.5 万亿元，同比增长 6.1%，增速较 2019 年下降了 7.66 个百分点；保险业有效支持了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保险金额 8,710 万亿元，同比增长 34.6%；赔付支出 1.4 万亿元，同比增长 7.9%。

根据《中国保险年鉴》提供的数据，近年来，中国保险中介保费收入占同期全国总保费收入的比例均在 80%以上，保险中介依旧是保险销售的主要渠道。因保险产品自身特点，保险公司的自主网站用户基数小，与第三方平台合作的成果明显，单独的中介平台和垂直交易平台具有很大的发展空间。互联网经济作为新兴商业模式，对传统行业即是一种补充，也形成了一定的颠覆性创造，新兴的互联网保险彻底改变了传统保险业提供产品和服务的方式，为保险业发展带来了新的机遇和挑战。互联网与保险的结合提供了一个巨大的想象和发展空间，互联网保险不仅是把传统保险产品放到互联网上销售，更是不断挖掘和满足互联网时代延伸出的保险需求，更好的为个人、企业、社会经济及互联网新经济发展提供专业的保险保障服务。

2020 年，在“保险姓保”的总原则下，各项保险监管政策相继出台，进一步引导保险行业发挥服务社会保障体系的重要功能。银保监会针对保险行业的重点监管政策涵盖了多险种业务、经营、渠道建设、保险资金运用等多个方面。针对互联网保险，银保监会于 2020 年 12 月出台了《互联网保险业务监管办法》，根据互联网保险业务本质和发展规律，明确了“互联网保险业务”的定义，并针对渠道融合情形规定了政策衔接的使用方法，明确了消费者保护权益。

同时，互联网保险行业也迎来了转变，原本线下客户线上化进程加速。疫情进一步激化了客户对健康险、意外险和寿险的需求，传统的营销模式受到了前所未有的冲击。面对行业营销模式的变革，互联网保险行业有可能进入快速增长阶段。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本期期初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51,009,327.97	61.75%	80,379,739.28	65.49%	-36.54%

应收票据	0	0%	0	0%	0%
应收账款	13,842,126.14	16.76%	18,231,780.98	14.86%	-24.08%
存货	0	0%	0	0%	0%
投资性房地产	0	0%	0	0%	0%
长期股权投资	5,802,437.46	7.02%	9,142,965.81	7.45%	-36.54%
固定资产	332,544.02	0.40%	512,510.68	0.42%	-35.11%
在建工程	0	0%	0	0%	0%
无形资产	0	0%	0	0%	0%
商誉	0	0%	0	0%	0%
短期借款	0	0%	0	0%	0%
长期借款	0	0%	0	0%	0%
应付账款	24,561,012.05	29.73%	48,272,884.82	39.33%	-49.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103,982.05	7.39%	10,596,983.66	8.63%	-42.40%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货币资金年末数为 5,100.93 万元，较年初数下降 36.54%，主要原因为支付渠道方服务款项所致；
2. 长期股权投资年末数为 580.24 万元，较年初数下降 36.54%，主要原因为本期内权益法核算的股权投资深圳风林保险代理有限公司持续亏损所致；
3. 固定资产年末数为 33.25 万元，较年初数下降 35.11%，主要原因为本期内计提折旧所致；
4. 应付账款年末数为 2,456.10 万元，较年初数下降 49.12%，主要原因为应付渠道服务费减少所致；
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年末数为 610.40 万元，较年初数下降 42.40%，主要原因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降所致。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64,163,022.55	-	200,309,445.13	-	-18.05%
营业成本	18,666,745.05	11.37%	22,681,042.83	11.32%	-17.70%
毛利率	88.63%	-	88.68%	-	-
销售费用	142,865,645.79	87.03%	165,886,970.81	82.82%	-13.88%
管理费用	6,020,309.22	3.67%	5,179,086.08	2.59%	16.24%
研发费用	7,965,337	4.85%	9,271,337.64	4.63%	-14.09%
财务费用	102,097.01	0.06%	25,739.22	0.01%	296.66%
信用减值损失	-187,108.63	-0.11%	-38,827.40	-0.02%	-381.90%
资产减值损失	0	0%	0	0%	0%

其他收益	1,451,301.42	0.88%	827,648.48	0.41%	75.35%
投资收益	-3,266,376.88	-1.99%	-4,232,498.56	-2.11%	-22.8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42,702.06	0.21%	498,044.01	0.25%	-31.19%
资产处置收益	0	0%	-168.81	0%	100%
汇兑收益	0	0%	0	0%	0%
营业利润	-13,174,538.14	-8.03%	-5,988,925.15	-2.99%	-119.98%
营业外收入	5.54	0%	28.46	0%	-80.53%
营业外支出	232,227.86	0.14%	769.49	0%	30,079.45%
净利润	-13,421,791.90	-8.18%	-5,979,959.32	-2.99%	-124.45%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 75.35%，主要原因是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2. 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下降 381.90%，主要原因是本期其他应收款项坏账损失增加所致；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 31.19%，主要原因是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减少所致；
4. 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长 30079.45%，主要原因是本期赔偿支出增加导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64,127,680.97	200,229,865.89	-18.03%
其他业务收入	35,341.58	79,579.24	-55.59%
主营业务成本	18,666,745.05	22,681,042.83	-17.70%
其他业务成本	0	0	0.00%

按产品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保险代理服务收入	152,467,196.27	10,037,688.47	93.42	-18.51	-21.09	0.22
咨询服务收入	11,483,493.55	8,564,124.39	25.42	-10.33	-11.33	1.31
软硬件销售收入	176,991.15	64,932.19	63.31	-55.56	-78.52	39.20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华南地区	89,253,326.29	5,880,263.38	93.41%	-38.99%	-40.98%	0.22%
华北地区	50,543,983.86	3,327,566.69	93.42%	50.94%	46.17%	0.21%
其他地区	24,365,712.40	9,458,914.98	61.18%	18.72%	-9.42%	12.06%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收入构成未发生重大变化。

(3) 主要客户情况

1.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454,763.61	61.19	否
2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1,651,733.70	13.19	否
3	金联安保险经纪（北京）有限公司	10,334,018.37	6.29	否
4	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644,963.46	3.44	否
5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219,126.49	2.57	否
合计		142,304,605.63	86.68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无	-	-	否
2	无	-	-	否
3	无	-	-	否
4	无	-	-	否
5	无	-	-	否
合计		-	-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99,940.24	3,967,987.48	-848.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002.06	476,384.20	-35.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	0	0.00

现金流量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 33,667,927.72 元，主要原因是本期内支付渠道方服务费增加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新一站（南京）保险公估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保险公估	2,436,518.83	1,158,922.63	0	-376,351.06
深圳风林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保险代理	20,328,240.69	19,341,458.20	150,950.16	-11,135,094.51
南京东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二手车交易信息服务	49,454,876.16	-54,099,625.78	14,112,973.94	-7,006,926.64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2018年2月，公司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新一站（南京）保险公估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万元，公司认缴出资款185万元，占比92.5%，已全部出资到位。投资设立该企业主要系完善公司在保险领域的业务版图，提升公司保险理赔实力。2020年度，新一站（南京）保险公估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37.64万元。

2018年4月，公司投资参股深圳风林保险代理有限公司，投资金额1,500万元，持股比例30%。2020年度，深圳风林保险代理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10万元，净利润-1,113.51万元。

2018年9月，公司投资参股东腾（嘉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后更名为：南京东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投资金额2,000万元，持股比例10%。该企业主要从事二手车交易的信息服务，能够拓展公司保险购买的应用场景。2020年度，南京东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11.30万元，净利润-700.69万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五) 研发情况

研发支出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7,965,337	9,271,337.64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85%	4.63%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	0%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	1
本科以下	64	52
研发人员总计	65	53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38.69%	35.33%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10	9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10	9

研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针对新一站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的两条产品线进行了迭代升级：新一站保险网产品线，进行触屏展的升级改版，优化产品展示和服务的透出，并改善用户体验；针对用户的需求，推出保单诊断服务，并优化保单管理功能；针对新贝易保产品线，持续改进新贝易保 app，优化产品分类展示，适应团队模式的业务员进行展业。

在渠道对接方面，公司完善对接模式，增加提供结果反馈相关接口，为盐城、烟台、南通等惠民保类项目提供投保、营销、管理等支持系统；在对外技术输出方面，为客户提供了核心业务管理系统输出及相关技术支持；在业务自律方面，依据法律法规要求，对产品进行升级改造。

(六) 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收入的确认	
新一站主要收入为保险代理收入。合并财务报表中，2020 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6,404.06 万元，其中保险代理收入占集团总收入的 92.87%。公司财务报表中，2020 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5,237.30 万元，其中保险代理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 99.98%。 新一站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五步法模型”，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由于收入金额重大，业务交易发生频繁，我们将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与收入的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和评价与营业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 （2）获取了新一站公司签订的销售合同，检查合同关键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结合新收入准则关于收入确认的相关规定，评价了新一站公司 2020 年度收入确认会计处理是否符合新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包括但不限于识别合同履约义务、确定商品控制权转移的时点等； （3）在抽样的基础上，检查销售合同，包括核对与可变对价相关的合同条款、与履约义务相关的合同条款等； （4）结合收入类型对营业收入以及毛利情况实施分析程序，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5）结合交易的特点和性质，挑选样本执行函证程序，并对未回函的样本执行替代程序； （6）从营业收入记录中选取样本执行抽样测试，检查支持性文件是否齐全； （7）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交易执行截止性测试。

(七)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前述准则，并根据前述准则关于衔接的规定，于 2020 年 1 月 1 日对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新收入准则根据公司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本公司按照新收入准则相关规定，于准则施行日进行以下调整：

1. 本公司将期末符合条件的应收账款重分类为合同资产，对可比期间数据不做调整。
2. 本公司将期末符合条件的预收款确认为合同负债，对可比期间数据不做调整。

(八)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企业社会责任

1. 扶贫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诚信经营、按时纳税、积极吸纳就业和保障员工合法权益，立足本职尽到了企业对社会的责任。

2020 年 2 月，疫情最严峻的时刻，新一站自营、渠道等多业务端同时上线“新冠肺炎赠险活动”；2020 年 4 月，南京市公安局联合新一站举办了“我戴盔我先行，倡导骑行新风尚”公益赠盔活动，荣获南京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表彰，被评为“文明交通爱心企业”。

三、持续经营评价

2020 年受疫情影响，保险行业整体发展速度有所回落，但长期向好趋势不变。根据银保监会发布的 2020 年全年保费数据，保费收入 4.5 万亿元，同比增长 6.1%，增速较去年有所下滑。但从过去 10

年乃至 20 年的发展来看，中国保险业的体量和增速十分可观，保费规模已稳居全球第二，同时未来 10 年中，将有超过三成的新增保费在中国产生。从保险渗透率来看，我国的保险深度和保险密度，仍未达到全球平均水平，距离发达市场仍有很大的差距。

而这也为新一站在保险行业的发展，及下属的新贝科技的保险科技领域的发展，带来了巨大的空间。公司是国内少数具有财产保险和人身保险全险种服务能力的全国性互联网保险代理公司，通过长期发展积累了一批稳定优质的高价值个人客户、具有保险消费场景的跨行业合作企业及对升级保险业务系统有强烈需求的保险公司。

据统计全国保险市场超过 82% 的业务由中介机构和代理人完成。专业性、非标性、低频次和高触达成本，决定了保险业对于专业中介机构的依赖。作为保险销售市场的排头兵，新一站作为全国互联网保险代理机构的先行者，也是应用保险科技最积极的主体，运用大量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打通上下游各方需求，为客户提供更便捷的服务、指导保险公司开发更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帮助保险营销人员更高效的展业。

2021 年，新一站将继续践行“客户价值创造、科技合作共赢”的发展方向，在夯实自有平台业务、持续创造客户价值的同时，运用互联网科技方法拓展合作渠道，高效输出保险科技产品和服务，形成与合作伙伴的共赢格局，构建智慧保险生态圈；以客户为中心，聚焦科技，聚焦价值，加强品牌和服务影响力，提升新用户规模；巩固客户关系并构建具有忠诚度的会员体系，为存量客户持续提供全面的保险方案和优质的保险服务；加快渠道拓展效率，进一步发挥网络保险业务融合，高效便捷的业务优势；严格遵守监管要求，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做好合规检查及备案工作，帮助合作伙伴合规开展保险推广业务。在保险科技方向注入更多资源，加快保险科技输出速度，注重科技产品价值创造，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此外，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健康，经营管理层、核心业务人员队伍稳定，

公司没有发生违法、违规行为。因此，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 互联网保险监管政策趋紧的风险

在互联网保险高速发展的同时，严监管态势也愈发明显。随着《互联网保险业务监管办法》、《关于规范互联网保险销售行为可回溯管理的通知》等规定的出台，监管部门对互联网保险行业的展业要求、营销宣传、信息安全、人员管理等多方面都有了更加严格的要求。

应对措施：公司一贯遵循合规经营理念，通过技术优势，优先实现并严格遵守监管要求，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首先，公司严格做好外规内化工作，将监管政策及时对内传导并贯彻执行，提高员工的合规意识；其次，公司积极进行技术改进，对《关于规范互联网保险销售行为可回溯管理的通知》中的要求实现落地；最后，公司加强内部检查及审计，有效防范经营中可能产生的风险。

2. 代理佣金下降的风险

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是保险代理服务，而佣金收入的比例通常是由上游的各个保险公司通过与本公司协商之后以书面合同的形式最终确定下来。保险代理合同中注明的佣金收入比例通常是考虑到当前经济环境、当地法律法规以及任何对保险公司产生影响的税收及同业竞争性等因素确定的。以上因素并非在保险代理公司可控范围内。由此导致任何佣金收入比例上的变化都会对公司的利润情况以及未来运营产生直接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通过与合作保险公司建立战略合作关系，聚焦资源，提高保险销售额，同时利用大数据及时筛选恶意骗保客户，通过规模优势及良好的业务品质，提高与保险公司佣金的议价能力。

3. 保险行业增速减缓的风险

全球经济下滑造成的国内经济增速放缓，同时也造成了中国保险市场整体增速放缓，未来可能对公司的发展规模造成不利影响。

对应措施：利用公司与超过 100 家保险公司合作的全险种优势，严选具有性价比的优质产品，突出互联网保险的价格优势和服务优势，把更好的产品和服务传递给消费者及企业用户。

4. 业务规模发展速度与管理团队成长速度不匹配的风险

随着公司的发展、客户数量的增加、市场规模的扩大、市场环境的变化，市场竞争格局将在资源整合、市场拓展、客户服务、资本运作等方面对公司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管理层的业务能力及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迅速扩大和资本市场的需要，将制约公司发展。

应对措施：提升公司管理能力，建立合理的价值共享体系，实现人才与公司共成长。积极吸引

行业内的高水平人才，改善业务结构不平衡，提升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5. 报告期内尚未盈利的风险

由于公司在客户规模和市场知名度等方面均需在短期内有所提升,需要大量的人员投入和费用支出,导致公司在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规模较小的情况下,利润为负。如果公司不能扭亏为盈,未来可能对公司可持续性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 第一、加大业务端建设和人员投入,提升业务变现能力和水平;第二、持续加大运营资源投入,在持续开拓新客户资源的同时,提升对存量客户的盘活效果。

6. 新冠疫情带来的行业变革风险

2020年,新冠疫情爆发,给各行各业带来了深刻的影响。保险行业与公众健康、社会风险都息息相关。中国作为世界最重要的境外游和旅游支出市场之一,疫情的出现,阻碍了人们的出行,旅游险、航空意外险等需求下滑严重,导致公司在报告期内收入有所下降。

应对措施: 面对新冠疫情的来袭,给公司带来挑战的同时也带来了机遇。疫情的爆发,增强了民众的风险意识,进一步激化了客户对健康险、意外险和寿险的需求;同时,借助疫情,原本线下的客户加速线上化,传统的营销模式受到了前所未有的冲击,运营模式开始逐渐线上化;5G/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虚拟现实/增强现实等一些科技驱动技术逐步发展,科技创新成为了未来保险行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公司依托互联网开展业务,搭建了多元化的场景和渠道平台,坚持以科技驱动,布局保险科技方向,从事保险科技产品和服务的输出。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	------	------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4. 其他	1,750,000	1,559,437.29

上述日常性关联交易主要系公司与南京市智慧医疗投资运营服务有限公司在资源整合、平台搭建、业务模式创新等方面开展合作导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2020 年 12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2020-011 号）和《关于新增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2020-028 号）。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9月30日	9999年12月31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所述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5月30日	9999年12月31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所述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5月30日	9999年12月31日	挂牌	避免关联交易承诺	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所述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公司在 2016 年 9 月 30 日披露的《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了以下承诺事项：

1、2016 年 5 月 30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沈锦华为了保证中小投资者权益，做出如下规范性承诺：

“一、作为实际控制人，本人目前没有以及未来也不会以任何形式控制从事与新一站有实质竞争性业务的企业。

二、本人实际控制的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深圳市慧业天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3.9576%的股权，深圳市慧业天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深圳市慧择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根据焦点科技与慧业天择及各股东签订的《关于深圳市慧业天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焦点科技将于慧业天择 B 轮融资完成一年内，将持有的部分慧业天择的股权转让给马存军先生及其控制的主体。转让完成后，焦点科技持有的慧业天择股权将减少为 22.0326%。虽然慧择保险不属于本人实际控制的公司，但为保证公司中小投资者权益，本人承诺，自新一站申请挂牌之日起，若慧业天择发

生融资事宜，本人将提议公司放弃对慧业天择的优先认股权，以使焦点科技持有慧业天择的股权不断减少。

三、除上述情况外，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新一站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新一站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新一站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四、本人在实际控制新一站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五、本人完全知悉本人所作上述声明及承诺的责任，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对由此给新一站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

截至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履行承诺。

2、2016 年 5 月 30 日，公司控股股东焦点科技、实际控制人沈锦华出具了承诺函，承诺除新一站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外，其本机构/本人控股的企业目前或将来不从事任何直接或间接与新一站或其参股公司业务存在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同时，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也出具了《关于避免及减少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其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任何与新一站目前或将来相同、相近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截至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履行承诺。

3、2016 年 5 月 30 日，为减少和消除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公司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共同出具了《避免关联交易承诺函》，该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避免与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本人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有关关联交易承诺将同样适用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重要关联方，本人将在合法权限内促成上述人员履行关联交易的承诺。”

截至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履行承诺。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冻结	15,251,633.56	18.46%	保险中介机构保证金存款
总计	-	-	15,251,633.56	18.46%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无

第六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17,600,000	100%	0	117,600,000	1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00,000,000	85.03%	0	100,000,000	85.03%
	董事、监事、高管	0	0%	1,000	1,000	0.0009%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0	0%	0	0	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117,600,000	-	0	117,6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53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0	100,000,000	85.0340%	0	100,000,000	0	0
2	南京新一站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5,000,000	0	15,000,000	12.7551%	0	15,000,000	0	0
3	南京太阳花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600,000	-31,000	2,569,000	2.1845%	0	2,569,000	0	0
4	钟晨	0	10,000	10,000	0.0085%	0	10,000	0	0
5	沈星汉	0	5,000	5,000	0.0043%	0	5,000	0	0
6	姚瑞波	0	2,000	2,000	0.0017%	0	2,000	0	0
7	李丽洁	0	2,000	2,000	0.0017%	0	2,000	0	0
8	谢永忠	0	2,000	2,000	0.0017%	0	2,000	0	0
9	王静宁	0	1,000	1,000	0.0009%	0	1,000	0	0
10	鞠汉清	0	1,000	1,000	0.0009%	0	1,000	0	0
11	罗水明	0	1,000	1,000	0.0009%	0	1,000	0	0
12	刘九兰	0	1,000	1,000	0.0009%	0	1,000	0	0
13	施晓民	0	1,000	1,000	0.0009%	0	1,000	0	0
14	潘文兵	0	1,000	1,000	0.0009%	0	1,000	0	0
合计		117,600,000	-4,000	117,596,000	99.9969%	0	117,596,00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沈锦华先生持有公司控股股东焦点科技 50.97% 的股份；持有股东南京新一站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53.68% 的份额，为普通合伙人；持有南京太阳花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98% 的股份。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名称：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江北新区星火路软件大厦A 座12F；

法定代表人：沈锦华；

成立日期：1996年1月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91250002463L；

注册资本：30,550万元；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沈锦华先生，中国公民，无境外居留权，男，出生于1967 年2 月，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南化集团化工机械厂技术员、南京方正新技术有限公司经营部副主任。现任本公司董事、焦点科技董事长兼总裁。截至2020年12月31日，沈锦华先生持股情况如下：

沈锦华

50.97%

焦点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85.03%

53.68%

南京新一站咨询管
理中心有限合伙)

12.76%

98%

南京太阳花健康产
业投资有限公司

2.18%

新一站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发行次数	发行情况 报告书披露时间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 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 募集资金 用途	变更用途 情况	变更用途 的募集资 金金额	是否履行必 要决策程序
2017年第 一次	2017 年 4 月 17 日	13,000,000.00	33,250.00	否	无	0	已事前及时 履行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根据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3 月 15 日出具的编号为众会验字（2017）第 2261 号《验资报告》显示，公司收到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的资金人民币 13,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 260,260 元（含税价），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739,740 元。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公司“新一站产品及信息安全系统改造升级项目”，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开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一致，不存在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与他人、委托理财等情形，亦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1,601,331.00 元，尚余募集资金 1,284,364.61 元，差额部分主要系募集资金利息及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导致，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开户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北支行，银行账号：93240154800000135）。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国婷丽	董事长、总经理	女	1981 年 6 月	2019 年 4 月 18 日	2022 年 4 月 17 日
邹苇	董事、副总经理	女	1977 年 6 月	2019 年 4 月 18 日	2022 年 4 月 17 日
周晔	董事	男	1979 年 11 月	2019 年 4 月 18 日	2022 年 4 月 17 日
沈锦华	董事	男	1967 年 2 月	2019 年 4 月 18 日	2022 年 4 月 17 日
王静宁	董事	女	1974 年 7 月	2019 年 4 月 18 日	2022 年 4 月 17 日
杨洋	副总经理	女	1980 年 2 月	2019 年 4 月 18 日	2022 年 4 月 17 日
许晓军	监事会主席	男	1988 年 11 月	2019 年 4 月 18 日	2022 年 4 月 17 日
魏伟	监事	男	1987 年 8 月	2019 年 4 月 18 日	2022 年 4 月 17 日
孟凡军	监事	男	1981 年 6 月	2019 年 4 月 18 日	2022 年 4 月 17 日
王苗苗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女	1984 年 11 月	2019 年 4 月 18 日	2022 年 4 月 17 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沈锦华先生为控股股东焦点科技的控股股东、董事长；公司董事王静宁女士担任焦点科技监事。其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无关联关系，且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国婷丽	董事长、总经理	0	0	0	0%	0	0
邹苇	董事、副总	0	0	0	0%	0	0

	经理						
周晔	董事	0	0	0	0%	0	0
沈锦华	董事	0	0	0	0%	0	0
王静宁	董事	0	1,000	1,000	0.0009%	0	0
杨洋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许晓军	监事会主席	0	0	0	0%	0	0
魏伟	监事	0	0	0	0%	0	0
孟凡军	监事	0	0	0	0%	0	0
王苗苗	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0	0	0	0%	0	0
合计	-	0	-	1,000	0.0009%	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产品人员	9	0	0	9
设计人员	8	0	2	6
销售人员	45	0	9	36
研发人员	65	0	12	53
运营人员	39	3	0	42
职能人员	2	2	0	4
员工总计	168	5	23	150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5	4
本科	139	119
专科	24	27
专科以下	0	0
员工总计	168	150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 1、员工薪酬政策：公司结合员工入职年限、工作表现、贡献值等各方面因素调整员工薪酬。
- 2、培训计划：公司始终重视员工的培训发展，结合员工岗位特点，制定了一系列的培训计划与人才培养项目，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公司企业文化培训，岗位技能培训，业务与管理技能培训等，致力于打造学习型企业，培养具有专业竞争力的优秀团队，支撑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发展有专业竞争力的优秀团队，支撑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发展。
- 3、公司不存在为离职职工承担费用的情况。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行业信息

☐环境治理公司 ☐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农林牧渔公司 ☐教育公司 ☐影视公司 ☐化工公司 ☐卫生行业公司
☐广告公司 ☐锂电池公司 ☐建筑公司 ☐不适用

一、 宏观政策

我国保险业在促进改革、保障经济、稳定社会、造福人民等方面发挥的重要作用。而保险中介行业作为保险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发展有利于保险市场资源配置效率的提高与保险业的健康发展，属于政策鼓励型行业。早在 2006 年，国务院在《关于保险业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中就将“积极发展保险中介市场”作为加快保险业改革发展的主要任务之一，并提出要“发挥保险中介机构在承保理赔、风险管理和产品开发方面的积极作用”。2014 年，国务院又在《关于加快发展现代保险服务业的若干意见》中强调要“充分发挥保险中介市场作用，不断提升保险中介机构的专业技术能力，发挥中介机构在风险定价、防灾防损、风险顾问、损失评估、理赔服务等方面的积极作用，更好地为保险消费者提供增值服务，优化保险中介市场结构”。中国保监会在《中国保险业发展“十二五”规划纲要》中也对保险中介市场的发展给予了高度重视，提出要“优化保险中介市场格局，鼓励保险代理、经纪、公估机构向专业领域深化发展，提高中介机构服务保险消费者的能力，支持具备条件的保险中介机构实施集团化改革，积极推动专属保险代理机构和保险销售公司的建立和发展，促进汽车服务企业、银行等金融机构代理保险业务的专业化、规模化、规范化发展”。在以上政策的支持下，保险中介行业拥有良好的发展环境。

2020 年，在“保险姓保”的总原则下，各项保险监管政策相继出台，进一步引导保险行业发挥服务社会保障体系的重要功能。银保监会针对保险行业的重点监管政策涵盖了多险种业务、经营、渠道建设、保险资金运用等多个方面。针对互联网保险，银保监会于 2020 年 12 月出台《互联网保险业务监管办法》，根据互联网保险业务本质和发展规律，明确了“互联网保险业务”的定义，并针对渠道融合情形规定了政策衔接的使用方法，同时明确了消费者保护权益。

二、 制度修订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股

东大会议事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议事制度》、《新一站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详见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 neeq. com. 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2020-010 号）、《新一站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制度》（2020-012 号）、《新一站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2020-013 号）、《新一站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制度》（2020-014 号）、《新一站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20-015 号）、《新一站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2020-016 号）、《新一站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2020-017 号），以及 2020 年 12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 neeq. com. 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2020-029 号）。

三、 资质情况

报告期内无变化。

四、 重要知识产权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新取得发明专利 1 项。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模式

公司依托新一站保险网（xyz.cn）多互联网渠道开展保险产品营销及提供相关的保险服务，主要面向个人和家庭提供各类旅游险、意外险、健康险、人寿险、家财险、车险等产品和服务；面向企业提供各类团体意外险、企业财产险、企业责任险、货运险、企业车险等产品和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保险产品咨询、方案定制、保险产品展示、投保、保全、理赔等保险服务。

报告期内，针对公司运营的两条产品线进行迭代升级：新一站保险网产品线，进行触屏站的升级改造，优化产品展示和服务的透出，并改善用户体验；针对用户的需求，推出保单诊断服务，并优化保单管理功能；针对新贝易保产品线，持续改进新贝易保 app，优化产品分类展示，适应团队模式的业务员进行展业。

在渠道对接方面，公司完善对接模式，增加提供结果反馈相关接口，为盐城、烟台、南通等惠民保类项目提供投保、营销、管理等支持系统；在对外技术输出方面，为客户提供了核心业务管理系统

输出及相关技术支持；在业务自律方面，依据法律法规要求，对产品进行升级改造。

(二) 合作研发或外包研发

☐适用 ☒不适用

六、 个人信息保护

☐适用 ☒不适用

七、 网络安全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信息安全事故。

新一站业务涉及到存储、使用、共享等众多个人数据的处理，数据安全是安全工作开展的关键组成部分。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相关要求，对各站点用户协议、隐私协议进行了更新，积极开展安全合规工作，并对核心系统进行了安全自查，自评与整改，全部进行了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测评，满足了国家在安全层面的要求。

八、 处罚及纠纷

☐适用 ☒不适用

九、 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 第三方支付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虚拟货币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网络游戏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互联网视听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电子商务平台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互联网营销（广告）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电商代运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自媒体运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平台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 是 ☒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 是 ☒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目前已形成了包括《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在内的一系列管理制度。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均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要求，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治理结构合理，治理机制科学有效。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融资、对外投资等事项，如有重大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部管理制度进行，未出现违法违规的现象。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为了适应公司发展需要，有利于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结合公司业务的实际情况和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修订公司章程2次。2020年4月2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0年5月12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第一次章程修订，具体章程修改内容可参见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2020年12月1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0年12月28日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第二次公司章程修订，具体章程修改内容可参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0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29）。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4	2020年2月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公司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报告》、《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0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续聘2020年内审机构的议案》、《关于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2020年8月1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如下议

		案：《2020 年半年报》、《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0 年 12 月 1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关于新增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监事会	3	2020 年 2 月 5 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本次监事会审议了如下议案：《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0 年 4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本次监事会审议了如下议案：《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0 年 8 月 18 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本次监事会审议了如下议案：《2020 年半年报》、《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股东大会	3	2020 年 2 月 26 日召开了 2019 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报告》； 2020 年 5 月 12 日召开了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0 年内审机构的议案》、《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2020 年 12 月 28 日召开了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

		章程》的议案》。
--	--	----------

2、 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法律法规要求。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管理层进一步加强并完善内控工作，根据创新层的要求，对各项制度进行了修订，严格遵守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关于投融资担保等重大事项管理制度，逐步建立科学的决策体系，和完善的激励机制，加强规范运作和有效执行，最大限度的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完成，保证公司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确保公司财产的独立、安全和完整。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规定与要求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按时编制并披露各期定期报告与临时报告，确保投资者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等重要信息。公司信箱、邮箱、电话、传真均保持畅通，给予投资者以耐心的解答，记录投资者提出的意见和建议，认真做好投资者管理工作，促进企业规范运作水平的不断提升。公司将继续通过规范和强化信息披露，加强与其他各界的信息沟通，规范资本市场运作、实现外部对公司经营约束的激励机制、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和保护投资者利益。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依法独立运作，认真履行监督职责，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性

公司主要业务为网上投保、承保等领域提供智能化整体解决方案。公司作为一家全国性的专业

保险代理公司，通过已建成的全国性互联网渠道，实现“保险+电子商务”的经营模式，通过互联网为用户提供有关保险产品和服务的信息，并实现网上投保、承保等保险业务，直接完成保险产品的销售和服务。

公司已经建立完整的业务体系，拥有独立的研发、采购和服务业务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公司具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要素。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并且公司控股股东焦点科技已承诺不经营与公司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

2、资产独立性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为股东和其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各项资产权属清晰、完整，不存在以任何形式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3、人员独立性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符合法定程序，不存在股东或其他单位和个人越权任免的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均依照《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进行，不存在高级管理人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的财务人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并领取薪酬的情形。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制度和独立的工资管理制度，独立支付工资并为员工办理社会保险。

4、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专职的财务人员，并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和财务核算体系，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公司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对所发生的经济业务进行独立结算，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5、机构独立性

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形成了公司独立完善的管理机构和生产经营体系。同时，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本公司及下属各职能部门与股东、其他关联方及其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干预本公司机构设置、经营活动的情况。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需要。同时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不断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行。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信息遗漏等情况。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相关制度，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定，并于 2017 年 2 月 6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7 年 2 月 24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一站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做到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及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努力寻求股东权益的最大化，切实维护公司股东的利益。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众会字(2021)第 01569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 1630 号 5 幢 1088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21 年 3 月 8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戎凯宇	章亚婷
	2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6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1 万元	
新一站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新一站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一站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新一站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新一站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	----------------

收入的确认	
新一站主要业务为保险代理收入。合并财务报表中，2020 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6,404.06 万元，其中保险代理收入占集团总收入的 92.87%。公司财务报表中，2020 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5,237.30 万元，其中保险代理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 99.98%。 新一站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五步法模型”，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由于收入金额重大，业务交易发生频繁，我们将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与收入的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和评价与营业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 （2）获取了新一站公司签订的销售合同，检查合同关键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结合新收入准则关于收入确认的相关规定，评价了新一站公司 2020 年度收入确认会计处理是否符合新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包括但不限于识别合同履约义务、确定商品控制权转移的时点等； （3）在抽样的基础上，检查销售合同，包括核对与可变对价相关的合同条款、与履约义务相关的合同条款等； （4）结合收入类型对营业收入以及毛利情况实施分析程序，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5）结合交易的特点和性质，挑选样本执行函证程序，并对未回函的样本执行替代程序； （6）从营业收入记录中选取样本执行抽样测试，检查支持性文件是否齐全； （7）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交易执行截止性测试。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新一站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新一站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新一站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新一站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新一站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新一站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新一站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

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	51,009,327.97	80,379,739.2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2	13,842,126.14	18,231,780.9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3	127,422.68	396,848.6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4	6,681.78	973,310.04
其中：应收利息			338,091.62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5	1,874,636.80	95,601.04
流动资产合计		66,860,195.37	100,077,280.0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6	5,802,437.46	9,142,965.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7	6,103,982.05	10,596,983.6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8	332,544.02	512,510.6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	3,508,959.36	2,400,740.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747,922.89	22,653,200.55
资产总计		82,608,118.26	122,730,480.5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10	24,561,012.05	48,272,884.82
预收款项	5.11		100,129.78
合同负债	5.12	107,665.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13	1,502,729.87	1,532,142.31
应交税费	5.14	72,255.86	103,790.39
其他应付款	5.15	373,556.0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6,617,218.97	50,008,947.3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16	54,363.21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363.21	
负债合计		26,671,582.18	50,008,947.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17	117,600,000.00	117,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18	10,864,919.67	10,858,373.7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19	-10,422,013.46	-7,052,262.2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20	-62,193,289.33	-48,799,723.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5,849,616.88	72,606,387.74
少数股东权益		86,919.20	115,145.53
所有者权益合计		55,936,536.08	72,721,533.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2,608,118.26	122,730,480.57

法定代表人：国婷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苗苗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佳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150,062.12	76,724,762.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5.1	13,574,826.14	18,096,047.8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27,090.73	396,848.68
其他应收款	15.2	7,256,681.78	3,185,541.64
其中：应收利息			338,091.62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74,275.80	95,238.77
流动资产合计		69,982,936.57	98,498,439.7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3	9,652,437.46	12,992,965.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103,982.05	10,596,983.6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32,544.02	512,510.6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08,284.36	2,400,397.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597,247.89	26,502,857.79
资产总计		89,580,184.46	125,001,297.5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4,389,581.89	47,082,133.49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104,385.54	1,133,952.13
应交税费		25,008.18	33,144.42
其他应付款		373,556.0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107,665.1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6,000,196.80	48,249,230.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4,363.21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363.21	
负债合计		26,054,560.01	48,249,230.0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7,600,000.00	117,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864,919.67	10,858,373.7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0,422,013.46	-7,052,262.2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4,517,281.76	-44,654,043.97
所有者权益合计		63,525,624.45	76,752,067.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89,580,184.46	125,001,297.57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2019 年
一、营业总收入		164,163,022.55	200,309,445.13
其中：营业收入	5.21	164,163,022.55	200,309,445.1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5,678,078.66	203,352,568.00
其中：营业成本	5.21	18,666,745.05	22,681,042.8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22	57,944.59	308,391.42
销售费用	5.23	142,865,645.79	165,886,970.81
管理费用	5.24	6,020,309.22	5,179,086.08
研发费用	5.25	7,965,337.00	9,271,337.64
财务费用	5.26	102,097.01	25,739.22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708,486.52	551,383.48
加：其他收益	5.27	1,451,301.42	827,648.4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8	-3,266,376.88	-4,232,498.5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340,528.35	-4,232,498.5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9	342,702.06	498,044.0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0	-187,108.63	-38,827.4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1		-168.8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174,538.14	-5,988,925.15
加：营业外收入	5.32	5.54	28.46
减：营业外支出	5.33	232,227.86	769.4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406,760.46	-5,989,666.18
减：所得税费用	5.34	15,031.44	-9,706.8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421,791.90	-5,979,959.3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421,791.90	-5,979,959.3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8,226.33	-31,179.12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393,565.57	-5,948,780.2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5	-3,369,751.21	-7,052,262.2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69,751.21	-7,052,262.25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69,751.21	-7,052,262.2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369,751.21	-7,052,262.2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791,543.11	-13,032,221.5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763,316.78	-13,001,042.4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226.33	-31,179.1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2	-0.11	-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2	-0.11	-0.05

法定代表人：国婷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苗苗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佳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2019 年
一、营业收入	15.4	152,495,396.27	187,184,564.34
减：营业成本	15.4	10,037,688.47	12,720,184.84
税金及附加		369.90	236,645.48
销售费用		142,454,523.51	165,441,634.47
管理费用		5,379,362.44	4,974,970.13
研发费用		2,231,345.72	3,452,163.75
财务费用		134,331.36	58,496.11

其中：利息费用		0	-
利息收入		671,611.39	514,949.25
加：其他收益		988,793.57	717,780.6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5	-3,266,376.88	-4,232,498.5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340,528.35	-4,232,498.5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2,702.06	498,044.0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1,454.73	-37,625.3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8.8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615,651.65	-2,753,998.50
加：营业外收入		5.40	28.21
减：营业外支出		232,227.86	769.4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847,874.11	-2,754,739.78
减：所得税费用		15,363.68	-9,406.3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63,237.79	-2,745,333.4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63,237.79	-2,745,333.4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69,751.21	-7,052,262.2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69,751.21	-7,052,262.2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369,751.21	-7,052,262.2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232,989.00	-9,797,595.6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2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2019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8,467,198.64	207,437,186.2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3.07	36,709.7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6.1	4,069,672.76	3,710,472.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2,537,014.47	211,184,368.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030,868.9	10,972,774.8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592,308.51	27,046,724.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2,598.93	2,948,007.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6.2	176,061,178.37	166,248,874.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236,954.71	207,216,380.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7.1	-29,699,940.24	3,967,987.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8,061,651.47	2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5,202.06	498,044.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16.9	16.2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417,470.43	20,498,060.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9,468.37	21,676.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68,000,000.00	2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109,468.37	20,021,676.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002.06	476,384.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7.2	-29,391,938.18	4,444,371.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149,632.59	60,705,260.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7.2	35,757,694.41	65,149,632.59

法定代表人：国婷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苗苗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佳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2019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6,326,158.5	194,088,760.8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50,797.78	3,617,247.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776,956.28	197,706,008.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64,058.53	2,249,143.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147,254.13	20,605,056.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9.9	2,301,827.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269,503.38	168,237,719.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9,681,185.94	193,393,746.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04,229.66	4,312,261.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8,061,651.47	2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5,202.06	498,044.0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16.90	16.2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417,470.43	20,498,060.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9,468.37	21,676.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68,000,000.00	20,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109,468.37	20,521,676.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002.06	-23,615.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596,227.60	4,288,645.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494,656.16	59,206,010.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898,428.56	63,494,656.16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17,600,000.00				10,864,919.67		- 10,422,013.46				- 62,193,289.33	86,919.20 55,936,536.08

项目	2019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7,600,000.00				10,858,373.75						- 42,730,105.18	146,324.65	85,874,593.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120,838.38		-120,838.38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7,600,000.00				10,858,373.75						- 42,850,943.56	146,324.65	85,753,754.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7,052,262.25				-5,948,780.20	-31,179.12	- 13,032,221.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5,948,780.20	-31,179.12	-

[illegible]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17,600,000.00				10,858,373.75		- 7,052,262.25				- 48,799,723.76	115,145.53	72,721,533.27

法定代表人：国婷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苗苗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佳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7,600,000.00				10,858,373.75		-7,052,262.25				- 44,654,043.97	76,752,067.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7,600,000.00				10,858,373.75		-7,052,262.25				- 44,654,043.97	76,752,067.53

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17,600,000.00				10,864,919.67		- 10,422,013.46				- 54,517,281.76	63,525,624.45

项目	2019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7,600,000.00				10,858,373.75						- 41,787,998.91	86,670,374.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120,711.63	-120,711.63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7,600,000.00				10,858,373.75						- 41,908,710.54	86,549,663.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7,052,262.25				-2,745,333.43	-9,797,595.68

[illegible]

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末余额	117,600,000.00				10,858,373.75		- 7,052,262.25				- 44,654,043.97	76,752,067.53

三、财务附注

1 公司基本情况

1.1 公司概况

新一站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为境内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取得由南京市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行政审批局换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9156720168X0 号《营业执照》,本公司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760 万元,本公司注册地址为南京江北新区星火路软件大厦 A 座 2 楼,总部地址为南京市浦口区丽景路 7 号焦点科技大厦,经营范围为:在全国区域内(港、澳、台除外)代理销售保险产品;代理收取保险费;代理相关保险业务的损失勘查和理赔;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1.2 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 2020 年度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为南京新贝金服科技有限公司、新一站(南京)保险公估有限公司。

本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2.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前述准则,并根据前述准则关于衔接的规定,于 2020 年 1 月 1 日对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相应调整。

2.2 持续经营

经本公司评估,自本报告期末起的 12 个月内,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不存在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3.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2 会计期间

会计期间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3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3.4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3.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3.5.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认定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续）

3.5.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认定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通过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和购买方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5.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

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3.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3.6.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3.6.2 控制的依据

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视为投资方控制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系为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3.6.3 决策者和代理人

代理人仅代表主要责任人行使决策权，不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将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决策权委托给代理人的，将该决策权视为自身直接持有。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在确定决策者是否为代理人时，公司综合考虑该决策者与被投资方以及其他投资方之间的关系。

- 1) 存在单独一方拥有实质性权利可以无条件罢免决策者的，该决策者为代理人。
- 2) 除 1) 以外的情况下，综合考虑决策者对被投资方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决策者的薪酬水平、决策者因持有被投资方中的其他权益所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等相关因素进行判断。

3.6.4 投资性主体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视为投资性主体：

- 1) 该公司是以向投资者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2) 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3) 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属于投资性主体的，通常情况下符合下列所有特征：

- 1)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
- 2)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者；
- 3) 投资者不是该主体的关联方；
- 4) 其所有者权益以股权或类似权益方式存在。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母公司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如有)纳入合并范围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母公司对其他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主体的母公司本身不是投资性主体，则将其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那些通过投资性主体所间接控制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6.5 合并程序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分别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为基础，在抵销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后，由本公司合并编制。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有少数股东的，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增加“少数股东权益”栏目，反映少数股东权益变动的情况。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3.6.6 特殊交易会计处理

3.6.6.1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6.6.2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6.6.3 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的处理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3.6.6.4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且该多次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如下：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3.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3.7.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3.7.2 共同经营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按照上述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3.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3.9.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3.9.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所有者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核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现金流量表中各项目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3.10 金融工具

3.10.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同时确认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应向买方收取的应收款项。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本公司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0 金融工具（续）

3.10.2 金融资产的分类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1）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2）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1）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2）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本条第 1) 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按照本条第 2) 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并按照规定确认股利收入。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0.3 金融负债的分类

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第 1) 项或第 2) 项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项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0 金融工具（续）

3.10.3 金融负债的分类（续）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指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3.10.4 嵌入衍生工具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规范的资产的，本公司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该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规范的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从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处理：

- 1)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 2) 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3) 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3.10.5 金融工具的重分类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本公司对所有金融负债均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重分类日，是指导致本公司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的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

3.10.6 金融工具的计量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2) 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0 金融工具（续）

3.10.6 金融工具的计量（续）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负债，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以其他适当方法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

- 1) 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 2) 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 3) 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本公司按照上述政策对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运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收入的，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政策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被上调），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3.10.7 金融工具的减值

1) 减值项目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1）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2）租赁应收款。
- （3）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2) 减值准备的确认和计量

除了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以及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的金融资产之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0 金融工具（续）

3.10.7 金融工具的减值（续）

2) 减值准备的确认和计量（续）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论本公司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论本公司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本公司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应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在组合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对于适用本项政策有关金融工具减值规定的各类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其信用损失：

（1）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应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4）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5）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0 金融工具（续）

3.10.7 金融工具的减值（续）

3)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形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4)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减值

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1	信用程度较高的承兑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其他的承兑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以及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2	保险业务类款项

注：信用程度较高的承兑银行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经过测试，上述应收票据组合 1 和应收账款组合 1 一般情况下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0 金融工具（续）

3.10.7 金融工具的减值（续）

5) 其他应收款减值

按照 3.10.7 2) 中的描述确认和计量减值。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其他往来款

经过测试，上述其他应收款组合 1 一般情况下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6) 合同资产减值

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合同资产组合 1	保险业务类款项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0 金融工具（续）

3.10.8 利得和损失

本公司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属于下列情形之一：

- 1) 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规定的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2) 是一项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的投资，且本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是一项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4) 是一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其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只有在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
- 2) 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3) 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本项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一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按照该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将一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按照该金融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时计入当期损益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相关期间损益。

对于本公司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 1) 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2) 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本条第 1) 规定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债务工具投资），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被重分类。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重分类为其他类别金融资产的，对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调整该金融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并以调整后的金额作为新的账面价值。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0 金融工具（续）

3.10.9 报表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中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流动金融资产，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长期债权投资，在“债权投资”科目中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列示。本公司购入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在“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长期债权投资，在“其他债权投资”科目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列示。本公司购入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在“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列示。

本公司承担的交易性金融负债，以及本公司持有的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交易性金融负债”科目列示。

3.10.10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3.11 应收票据

3.11.1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 3.10 金融工具

3.12 应收账款

3.12.1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 3.10 金融工具

3.13 应收款项融资

当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具体会计处理方式见 3.10 金融工具，在报表中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 1) 合同现金流量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 2) 本公司管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4 其他应收款

3.14.1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 3.10 金融工具

3.15 存货

3.15.1 存货的类别

存货主要包括低值易耗品等。

3.15.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各类存货的取得采用实际成本计价，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15.3 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3.15.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3.15.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成本。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6 合同资产

3.16.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3.16.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 3.10 金融工具

3.17 合同成本

3.17.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期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企业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率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3.17.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17.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8 持有待售资产

3.18.1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条件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资产：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3.18.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公司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时，首先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处置组中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然后按照上款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8 持有待售资产（续）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2) 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9 长期股权投资

3.19.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则视为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视为共同控制。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

3.19.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本附注“3.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的相关内容确认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述方法确认其初始投资成本：

- 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 2)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 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4)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19.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3.19.3.1 成本法后续计量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3.19.3.2 权益法后续计量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9 长期股权投资（续）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投资方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投资方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方不一致的，按照投资方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投资方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方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方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方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投资方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按照金融工具政策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19.3.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3.19.3.4 处置部分股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政策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有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的相关内容处理。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9 长期股权投资（续）

3.19.3.5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处理

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作相应调整。

3.19.3.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以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1 固定资产

3.21.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21.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及办公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年	5	19.00-31.67

3.2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3.23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指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专门借入的款项）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一般借款则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4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软件、保险平台项目等。无形资产以实际成本计量。

无形资产按其使用寿命或法定年限，采用直线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均低于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时，确认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25 研究与开发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当开发支出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6 长期资产减值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前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3.27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3.28 合同负债

3.28.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9 职工薪酬

3.29.1 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 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3.29.2 离职后福利

3.29.2.1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公司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3.29.2.2 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包括下列四个步骤：

-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 3) 确定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 4) 确定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企业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

报告期末，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9 职工薪酬（续）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公司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公司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29.3 辞退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

3.29.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政策进行处理。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按照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 服务成本。
- 2)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3)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长期残疾福利水平取决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的，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长期残疾福利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无关的，公司在导致职工长期残疾的事件发生的当期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

3.30 预计负债

对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对于未来经营亏损，不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1 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3.31.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根据结算方式分为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

3.31.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 期权的行权价格；2) 期权的有效期；3) 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 股价预计波动率；5) 股份的预计股利；6) 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31.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3.31.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授予后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按照授予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负债；授予后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负债。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2 收入

3.32.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3.32.1.1 收入确认原则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当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1.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该履行各自义务。
2. 该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3. 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4. 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5. 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应当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认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当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应当鉴别是否出现下列迹象：

- ①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②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 ③公司已将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
- ④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3.32.1.2 收入计量原则

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合同中包含两项或者多项履约义务的，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不得因合同开始日之后单独售价的变动而重新分摊交易价格。

3.32.1.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保险代理服务收入：本公司主营保险代理服务，以被代理保险公司签发保单给投保人时，根据合同约定取得保险代理服务收入对应的收款权利时，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3 政府补助

3.33.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33.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33.3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33.4 政府补助在利润表中的核算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33.5 政府补助退回的处理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3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包括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5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3.35.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35.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按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以长期应付款列示。

3.36 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于投资取得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或者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购买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股权投资成本超过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包含于长期股权投资。

3.37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3.37.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前述准则，并根据前述准则关于衔接的规定，于 2020 年 1 月 1 日对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已批准	详见 3.37.3 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其他说明：

新收入准则根据公司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按照新收入准则相关规定，于准则施行日进行以下调整：
1. 本公司将期末符合条件的应收账款重分类为合同资产，对可比期间数据不做调整。
2. 本公司将期末符合条件的预收款确认为合同负债，对可比期间数据不做调整。

3.37.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7.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0,379,739.28	80,379,739.28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18,231,780.98	18,231,780.98	-
应收款项融资	-	-	-
预付款项	396,848.68	396,848.68	-
其他应收款	973,310.04	973,310.04	-
其中：应收利息	338,091.62	338,091.62	-
应收股利	-	-	-
存货	-	-	-
合同资产	不适用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95,601.04	95,601.04	-
流动资产合计	100,077,280.02	100,077,280.02	-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9,142,965.81	9,142,965.81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596,983.66	10,596,983.66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512,510.68	512,510.68	-
在建工程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00,740.40	2,400,740.40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653,200.55	22,653,200.55	-
资产总计	122,730,480.57	122,730,480.57	-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7.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续）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48,272,884.82	48,272,884.82	-
预收款项	100,129.78	-	-100,129.78
合同负债	不适用	100,129.78	100,129.78
应付职工薪酬	1,532,142.31	1,532,142.31	-
应交税费	103,790.39	103,790.39	-
其他应付款	-	-	-
其中：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50,008,947.30	50,008,947.30	-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50,008,947.30	50,008,947.30	-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7,600,000.00	117,600,000.00	-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10,858,373.75	10,858,373.75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7,052,262.25	-7,052,262.25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48,799,723.76	-48,799,723.76	-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2,606,387.74	72,606,387.74	-
少数股东权益	115,145.53	115,145.53	-
所有者权益合计	72,721,533.27	72,721,533.27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2,730,480.57	122,730,480.57	-

调整情况说明：详见 3.37.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7.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续）

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6,724,762.85	76,724,762.85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18,096,047.84	18,096,047.84	-
应收款项融资	-	-	-
预付款项	396,848.68	396,848.68	-
其他应收款	3,185,541.64	3,185,541.64	-
其中：应收利息	338,091.62	338,091.62	-
应收股利	-	-	-
存货	-	-	-
合同资产	不适用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95,238.77	95,238.77	-
流动资产合计	98,498,439.78	98,498,439.78	-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12,992,965.81	12,992,965.81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596,983.66	10,596,983.66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512,510.68	512,510.68	-
在建工程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00,397.64	2,400,397.64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502,857.79	26,502,857.79	-
资产总计	125,001,297.57	125,001,297.57	-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7.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续）

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47,082,133.49	47,082,133.49	-
预收款项	-	-	-
合同负债	不适用	-	-
应付职工薪酬	1,133,952.13	1,133,952.13	-
应交税费	33,144.42	33,144.42	-
其他应付款	-	-	-
其中：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48,249,230.04	48,249,230.04	-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48,249,230.04	48,249,230.04	-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7,600,000.00	117,600,000.00	-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10,858,373.75	10,858,373.75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7,052,262.25	-7,052,262.25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44,654,043.97	-44,654,043.97	-
所有者权益合计	76,752,067.53	76,752,067.53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5,001,297.57	125,001,297.57	-

调整情况说明：详见 3.37.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7.4 与原收入准则规定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当期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按原收入准则）	重分类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按新收入准则）
预收账款	107,665.16	-107,665.16	-
合同负债	-	107,665.16	107,665.16

4 税项

4.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6%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5%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的纳税主体。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本附注期初余额系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期末余额系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本期发生额系 2020 年度发生额，上期发生额系 2019 年度发生额。

5.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9,562.00	47,651.99
银行存款	34,750,838.38	64,036,024.46
其他货币资金	16,248,927.59	16,296,062.83
合计	51,009,327.97	80,379,739.2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	-	-
总额	-	-

5.1.1 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业保险中介机构保证金存款等	15,251,633.56	15,230,106.69

5.1.2 货币资金年末数比年初数减少 29,370,411.31 元，减少比例为 36.54%，减少的主要原因为：支付供应商服务款项所致。

5.2 应收账款

5.2.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3,981,945.60
小计	13,981,945.60
减：坏账准备	139,819.46
合计	13,842,126.14

5.2.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981,945.60	100.00	139,819.46	1.00	13,842,126.14
其中：					
组合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	-	-	-	-
款项					
组合 2：保险业务类款项	13,981,945.60	100.00	139,819.46	1.00	13,842,126.14
合计	13,981,945.60	100.00	139,819.46	1.00	13,842,126.14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 应收账款（续）

5.2.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415,940.38	100.00	184,159.40	1.00	18,231,780.98
其中：					
组合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款项	-	-	-	-	-
组合 2：保险业务类款项	18,415,940.38	100.00	184,159.40	1.00	18,231,780.98
合计	18,415,940.38	100.00	184,159.40	1.00	18,231,780.9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保险业务类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981,945.60	139,819.46	1.00

账龄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8,415,940.38	184,159.40	1.00

5.2.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保险业务 类款项	184,159.40	139,819.46	184,159.40	-	-	139,819.46

5.2.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 应收账款（续）

5.2.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坏账准备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收保险代理服务	8,954,518.41	89,545.18
爱心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收保险代理服务	1,320,947.46	13,209.47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收保险代理服务	543,998.21	5,439.98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收保险代理服务	476,711.58	4,767.12
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收保险代理服务	361,888.73	3,618.89
			11,658,064.39	116,580.64

5.2.6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5.2.7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本公司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5.2.8 应收账款年末净额比年初净额减少 4,389,654.84 元，减少比例为 24.08%。

5.3 预付款项

5.3.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8,466.97	77.28	396,848.68	100.00
1-2 年	28,955.71	22.72	-	-
合计	127,422.68	100.00	396,848.68	100.00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 预付款项（续）

5.3.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期限	未结算原因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172.58	1 年以内	尚未提供服务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955.71	1-2 年	尚未提供服务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832.85	1 年以内	尚未提供服务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37.05	1 年以内	尚未提供服务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69.00	1 年以内	尚未提供服务
		121,167.19		

5.3.3 期末预付款项余额中，无预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情况。

5.3.4 期末预付款项余额中，无预付本公司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5.3.5 预付款项年末数比年初数减少 269,426.00 元，减少比例为 67.89%，减少的主要原因为：预付推广费减少所致。

5.4 其他应收款

5.4.1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338,091.62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6,681.78	635,218.42
合计	6,681.78	973,310.04

5.4.2 应收利息

5.4.2.1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	338,091.62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 其他应收款（续）

5.4.3 其他应收款

5.4.3.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6,681.78
小计	6,681.78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6,681.78

5.4.3.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	60,000.00
往来款	6,681.78	591,004.25
小计	6,681.78	651,004.25
减：坏账准备	-	15,785.83
合计	6,681.78	635,218.42

5.4.3.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 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 减值)	合计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5,785.83	-	-	15,785.83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	247,234.40	247,234.40
本期转回	15,785.83	-	-	15,785.83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247,234.40	247,234.40
其他变动	-	-	-	-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 其他应收款(续)

5.4.3.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押金保证金 备用金组合	15,785.83	-	15,785.83	-	-	-
其他往来款 组合	-	247,234.40	-	247,234.40	-	-
合计	15,785.83	247,234.40	15,785.83	247,234.40	-	-

本期坏账准备无重要金额的转回或收回。

5.4.3.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47,234.40

5.4.3.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中意财产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垫付保险理赔金	6,681.78	1 年内	100.00	-

5.4.3.7 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5.4.3.8 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本公司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5.4.3.9 其他应收款年末净额比年初净额减少 628,536.64 元，减少比例为 98.95%，减少的主要原因为：往来款减少所致。

5.5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金及留抵税金	1,078,673.27	95,601.04
定期存款应收利息	795,963.53	-
	1,874,636.80	95,601.04

5.5.1 其他流动资产年末数比年初数增加 1,779,035.76 元，增加比例为 1860.90%，增加的主要原因为：留抵增值税增加及定期存款应收利息增加所致。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6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利 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 他		
1.合营企业											
小计	-	-	-	-	-	-	-	-	-	-	-
2.联营企业											
深圳风林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9,142,965.81	-	-	3,340,528.35	-	-	-	-	-	5,802,437.46	-
小计	9,142,965.81	-	-	3,340,528.35	-	-	-	-	-	5,802,437.46	-
合计	9,142,965.81	-	-	3,340,528.35	-	-	-	-	-	5,802,437.46	-

5.6.1 长期股权投资年末数比年初数减少 3,340,528.35 元，减少比例为 36.54%，减少的主要原因为：联营企业所有者权益减少导致。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6,103,982.05	10,596,983.66

5.7.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南京东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	13,896,017.95	-	不以出售为目的	-

5.8 固定资产

5.8.1 固定资产汇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32,544.02	512,510.68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332,544.02	512,510.68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8.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办公及电子设备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126,694.47
2.本期增加金额	98,530.60
(1) 购置	98,530.60
(2) 在建工程转入	-
(3) 企业合并增加	-
3.本期减少金额	16,556.00
(1) 处置或报废	16,556.00
4.期末余额	2,208,669.0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614,183.79
2.本期增加金额	277,452.50
(1) 计提	277,452.50
3.本期减少金额	15,511.24
(1) 处置或报废	15,511.24
4.期末余额	1,876,125.0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2.本期增加金额	-
(1) 计提	-
3.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或报废	-
4.期末余额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32,544.02
2.期初账面价值	512,510.68

5.8.3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的固定资产经测试未发生减值，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5.8.4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年末数比年初数减少 179,966.66 元，减少比例为 35.11%，减少的主要原因为：计提累计折旧导致。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5.9.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9,819.46	34,954.87	199,945.23	49,986.31
其他权益工具				
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896,017.95	3,474,004.49	9,403,016.34	2,350,754.09
合计	14,035,837.41	3,508,959.36	9,602,961.57	2,400,740.40

5.9.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67,952,221.15	50,557,804.15
股份支付	1,586.38	-
合计	67,953,807.53	50,557,804.15

注：由于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没有确认上述可抵扣亏损、和股份支付所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5.9.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21	-	6,039,673.80
2022	-	15,077,890.73
2023	49,004.70	21,975,927.30
2024	1,747,863.04	7,464,312.32
2025	376,351.06	-
2026	6,288,442.25	-
2027	15,077,890.73	-
2028	21,926,922.60	-
2029	7,063,727.91	-
2030	15,422,018.86	-
合计	67,952,221.15	50,557,804.15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0 应付账款

5.10.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服务款	11,743,541.08	36,489,179.08
保 费	12,817,470.97	11,783,705.74
合 计	24,561,012.05	48,272,884.82

5.10.2 本期应付账款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5.10.3 期末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5.10.4 期末应付账款余额中，应付本公司其他关联方的款项为 200,647.13 元，详见附注 10.8。

5.10.5 应付账款年末数比年初数减少 23,711,872.77 元，减少比例为 49.12%，减少的主要原因为：应付渠道服务费减少导致。

5.11 预收款项

5.11.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服务收入	-	-

5.11.2 本期预收账款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5.11.3 期末预收账款余额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5.11.4 期末预收账款余额中，无预收本公司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5.11.5 本期期初余额与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差异系因执行新收入准则，相关差异说明请见本附注 3.37.3。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2 合同负债

5.12.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买赠积分	107,665.16	100,129.78

5.12.2 合同负债年末数比年初数增加 7,535.38 元，增加比例为 7.53%。

5.12.3 本期期初余额与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差异系因执行新收入准则，相关差异说明请见本附注 3.37.3。

5.13 应付职工薪酬

5.13.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32,142.31	24,245,729.62	24,275,142.06	1,502,729.8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51,695.08	251,695.08	-
三、辞退福利	-	50,556.00	50,556.00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 计	1,532,142.31	24,547,980.70	24,577,393.14	1,502,729.87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3 应付职工薪酬（续）

5.13.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32,142.31	20,983,561.22	21,012,973.66	1,502,729.87
2.职工福利费	-	324,865.05	324,865.05	-
3.社会保险费	-	1,221,900.16	1,221,900.16	-
其中：1.医疗保险费	-	1,076,851.86	1,076,851.86	-
2.工伤保险费	-	3,050.84	3,050.84	-
3.生育保险费	-	141,997.46	141,997.46	-
4.住房公积金	-	1,614,336.00	1,614,336.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01,067.19	101,067.19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 计	1,532,142.31	24,245,729.62	24,275,142.06	1,502,729.87

5.13.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244,067.96	244,067.96	-
2.失业保险费	-	7,627.12	7,627.12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 计	-	251,695.08	251,695.08	-

5.13.4 辞退福利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	50,556.00	50,556.00	-

5.13.5 应付职工薪酬年末数比年初数减少 29,412.44 元，减少比例为 1.92%。

5.14 应交税费

税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0,206.16	45,044.69
城建税	2,114.43	3,153.13
个人所得税	38,424.97	53,340.34
教育费附加	1,510.30	2,252.23
合 计	72,255.86	103,790.39

5.14.1 应交税费年末数比年初数减少 31,534.53 元，减少比例为 30.38%，减少的主要原因为：应交个人所得税及应交增值税减少所致。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5 其他应付款

5.15.1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373,556.03	-
合 计	373,556.03	-

5.15.2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373,556.03	-

5.15.3 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5.15.4 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中，应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368,708.03 元，详见附注 10.8。

5.15.5 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应付本公司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5.15.6 其他应付款年末数比年初数增加 373,556.03 元，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往来款增加所致。

5.16 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活动积分	54,363.21	-	活动中发放可兑换小礼品的积分

5.16.1 预计负债年末数比年初数增加 54,363.21 元，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活动中发放可兑换小礼品的积分所致。

5.17 股本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 行 新 股	送 股	公 积 金 转 股	其 他	小 计	
股 份 总 数	117,600,000 .00	-	-	-	-	-	117,600,000 .00

5.17.1 上述实收资本已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众会验字（2017）第 2261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5.18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858,373.75	-	-	10,858,373.75
其他资本公积	-	6,545.92	-	6,545.92

合计	<u>10,858,373.75</u>	<u>6,545.92</u>	<u>-</u>	<u>10,864,919.67</u>
----	----------------------	-----------------	----------	----------------------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9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 期计入 其他综 合收益 当期转 入损益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 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于 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 益	-	-	-	-	-	-	-	-
7,052,262.25	4,493,001.61	-	-	1,123,250.40	3,369,751.21	-	10,422,013.4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	-	-	-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7,052,262.25	4,493,001.61	-	-	1,123,250.40	3,369,751.21	-	10,422,013.46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 益	-	-	-	-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金额	-	-	-	-	-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	-	-	-
			-	-	-	-	-	-
三、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	-	-	-	-	-	-
7,052,262.25	4,493,001.61	-	-	1,123,250.40	3,369,751.21	-	10,422,013.46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0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8,799,723.76	-42,730,105.1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	-120,838.3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8,799,723.76	-42,850,943.56
加: 本期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393,565.57	-5,948,780.20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62,193,289.33	-48,799,723.76

5.2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5.21.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4,127,680.97	18,666,745.05	200,229,865.89	22,681,042.83
其他业务	35,341.58	-	79,579.24	-
合计	164,163,022.55	18,666,745.05	200,309,445.13	22,681,042.83

5.21.2 主营业务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保险代理服务收入	152,467,196.27	10,037,688.47	187,104,985.10	12,720,184.84
咨询服务收入	11,483,493.55	8,564,124.39	12,726,650.68	9,658,629.45
软件销售	176,991.15	64,932.19	398,230.11	302,228.54
	164,127,680.97	18,666,745.05	200,229,865.89	22,681,042.83

5.21.3 营业收入发生额本期较上期减少 36,146,422.58 元, 减少比例为 18.05%; 营业成本发生额本期较上期减少 4,014,297.78 元, 减少比例为 17.70%。

5.22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832.77	178,645.62
教育费附加	23,531.42	127,604.00
印花税	580.40	2,141.80
合 计	57,944.59	308,391.42

5.22.1 税金及附加发生额本期较上期减少了 250,446.83 元, 减少比例为 81.21%, 减少的主要原因: 应纳流转税额下降导致。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3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	4,289,853.99	4,008,484.32
广告宣传费	2,868,265.92	2,079,878.90
代理服务费	135,499,503.37	159,709,537.74
其他	208,022.51	89,069.85
合计	142,865,645.79	165,886,970.81

5.23.1 销售费用发生额本期较上期减少了 23,021,325.02 元，减少比例为 13.88%。

5.24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及社保	3,951,089.16	3,793,250.62
办公费	507,015.36	99,113.30
折旧费	52,224.61	163,785.81
低值易耗品	-	9,884.07
咨询服务费	970,758.36	712,509.07
招待费	101,548.24	96,169.24
其他	431,127.57	304,373.97
股份支付	6,545.92	-
合 计	6,020,309.22	5,179,086.08

5.24.1 管理费用发生额本期较上期增加 841,223.14 元，增加比例为 16.24%。

5.25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及社保	7,540,409.62	8,635,860.31
其他	424,927.38	635,477.33
合 计	7,965,337.00	9,271,337.64

5.25.1 研发费用发生额本期较上期减少 1,306,000.64 元，减少比例为 14.09%。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6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	-
减:利息收入	708,486.52	551,383.48
利息净支出	-708,486.52	-551,383.48
汇兑损失	-	-
减:汇兑收益	-	-
汇兑净损失	-	-
银行手续费	810,583.53	577,122.70
合 计	102,097.01	25,739.22

5.26.1 财务费用发生额本期较上期增加 76,357.79 元, 增加比例为 296.66%, 增加的主要原因为: 银行手续费增加导致。

5.27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超过 3%的增值税即征即退	-	36,709.78
政府补助与日常经营收益相关	501,668.85	74,699.90
进项税加计抵减	942,528.14	684,556.85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7,104.43	31,681.95
合计	1,451,301.42	827,648.48

5.27.1 其他收益发生额本期较上期增加 623,652.94 元, 增加比例为 75.35%, 增加的主要原因为: 科技创新补助、高企培育入库等补助增加所致。

5.28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40,528.35	-4,232,498.56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4,151.47	-
合计	-3,266,376.88	-4,232,498.56

5.28.1 投资收益发生额本期较上期增加 966,121.68 元, 增加比例为 22.83%。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2,702.06	498,044.01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合 计	342,702.06	498,044.01

5.29.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发生额本期较上期减少 155,341.95，减少比例为 31.19%，减少的主要原因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减少所致。

5.30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4,339.94	-44,690.7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31,448.57	5,863.34
合 计	-187,108.63	-38,827.40

5.30.1 信用减值损失发生额本期较上期减少 148,281.23 元，减少比例为 381.90%，减少的主要原因为：本期其他应收款项坏账损失增加所致。

5.31 资产处置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	-	-168.81

5.31.1 资产处置收益发生额本期较上期增加 168.81 元，增加比例为 100.00%，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本期无固定资产处置收益所致。

5.32 营业外收入

5.32.1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5.54	28.46	5.54

5.32.2 营业外收入发生额本期较上期减少 22.92 元，减少比例为 80.53%，减少的主要原因为：本期收到的测试款减少所致。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3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	764.86	-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27.86	-	427.86
赔偿支出	231,800.00	-	231,800.00
其他	-	4.63	-
合 计	232,227.86	769.49	232,227.86

5.33.1 营业外支出发生额本期较上期增加 231,458.37 元，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本期赔偿支出增加导致。

5.34 所得税费用

5.34.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031.44	-9,706.86
合 计	15,031.44	-9,706.86

5.34.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3,406,760.4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351,690.1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835,132.0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5,101.0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949,989.09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	-1,493,500.69
所得税费用	15,031.44

5.34.3 所得税费用发生额本期较上期增加 24,738.30 元，增加比例为 254.85%，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本期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5.35 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5.19。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6 现金流量表项目

5.36.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3,310,561.71	3,178,924.97
专项补贴、补助款	508,490.90	106,381.85
利息收入	250,614.61	425,137.11
营业外收入	5.54	28.46
合计	4,069,672.76	3,710,472.39

5.36.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1,429,593.80	19,608,167.07
期间费用支出	173,567,674.17	146,042,423.79
营业外支出	231,800.00	4.63
其他	832,110.40	598,279.33
合计	176,061,178.37	166,248,874.82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5.37.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393,565.57	-5,948,780.20
加: 少数股东本期收益	-28,226.33	-31,179.12
加: 资产减值准备	-	-
信用减值损失	187,108.63	38,827.4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77,452.50	465,495.54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168.8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7.86	764.8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2,702.06	-498,044.0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66,376.88	4,232,498.5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031.44	-9,706.8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21,110.07	-4,962,085.3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302,953.66	10,680,027.87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99,940.24	3,967,987.4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5,757,694.41	65,149,632.5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65,149,632.59	60,705,260.91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391,938.18	4,444,371.68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5.37.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5,757,694.41	65,149,632.59
其中：库存现金	9,562.00	47,651.9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4,750,838.38	64,036,024.4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997,294.03	1,065,956.1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757,694.41	65,149,632.5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5.38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251,633.56	保监会要求托管

5.39 政府补助

5.39.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知识产权专项补助	75,600.00	其他收益	75,600.00
科技创新补助	138,000.00	其他收益	138,000.00
稳岗补贴	36,425.78	其他收益	36,425.78
高企入库补助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
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	27,500.00	其他收益	27,500.00
以工代训补助	74,000.00	其他收益	74,000.00
附加税返还	143.07	其他收益	143.07
合计	501,668.85		501,668.85

6 合并范围的变更

6.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3 反向购买

本期无反向购买。

6.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无处置子公司。

6.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期无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7 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7.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7.1.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京新贝金服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电子商务	100.00	-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新一站（南京）保险公估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保险公估	92.50	-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7.1.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新一站（南京）保险公估有限公司	7.50%	-28,226.33	-	86,919.20

7.1.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新一站（南京）保险公估有限公司	2,436,518.8	-	2,436,518.83	1,277,596.20	-	1,277,596.20	2,159,216.71	-	2,159,216.71	623,943.02	-	623,943.02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新一站（南京）保险公估有限公司	-	-376,351.06	-376,351.06	282,279.39	-	-415,721.61	-415,721.61	129,582.76

7 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续）

7.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7.2.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本期末无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7.2.2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	-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802,437.46	9,142,965.8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340,528.35	-4,232,498.56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3,340,528.35	-4,232,498.56

7.2.3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不适用

7.2.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不适用

7.2.5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承诺

不适用。

7.2.6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不适用。

8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应收及其他应收款及银行存款等。相关金融工具详情于各附注披露。

8.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账款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

8.1.1 已逾期未减值的金融资产的账龄分析

本公司无已逾期未减值的金融资产。

8.1.2 已发生单项减值的金融资产的分析

本公司无已发生单项减值的金融资产。

8.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在必要时将会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发行债券及股票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流动性充足，流动性风险较低。

8.2.1 非衍生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分析

不适用

8.2.2 衍生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分析

不适用

8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8.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8.3.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8.3.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8.3.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其他价格风险可源于商品价格或权益工具价格等的变化。

9 公允价值的披露

9.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1）债务工具投资	-	-	-	-
（2）权益工具投资	-	-	-	-
（3）衍生金融资产	-	-	-	-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1）债务工具投资	-	-	-	-
（2）权益工具投资	-	-	-	-
（二）其他债权投资	-	-	-	-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6,103,982.05	6,103,982.05
（四）投资性房地产	-	-	-	-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	-	-	-
2.出租的建筑物	-	-	-	-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	-	-
（五）生物资产	-	-	-	-
1.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
2.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	6,103,982.05	6,103,982.05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1.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	-	-	-
2.衍生金融负债	-	-	-	-
3.其他	-	-	-	-
（七）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	-	-	-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	-	-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	-	-

9.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公允价值层级	估值技术及主要输入参数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参数
-----------	--------	-------------	------------

银行理财产品	第三层级	以预期收益率预测未来现金流	预期收益率
非上市股权	第三层级	采用可比公司法选择与目标公司重要财务指标类似的相同行业的可比公司，将可比公司的 PE、PB 或 PS 取平均值并考虑流动性折扣	流动性折扣系数

10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0.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10.1.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公司 85.03%的股权；本公司的最终实际控制人为沈锦华先生。

10.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7.1。

10.3 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7.2。

10.4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简况

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主营业务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电子商务	南京市	沈锦华	91320191250002463L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沈锦华先生。

10.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及其变化（金额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85.03	-	-	10,000.00	85.03

10.6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南京太阳花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沈锦华先生持有该公司 98%的股份，该公司与本公司同属于沈锦华先生控制
南京市智慧医疗投资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南京太阳花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24.00%的股份，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沈锦华先生担任该公司董事

10.7 关联交易情况

关联方	交易类型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交易条件
南京市智慧医疗投资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渠道服务费	1,559,437.29	-	参考市场价格

10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10.8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企业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200,647.13	-
南京市智慧医疗投资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200,647.13	-

企业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368,708.03	-
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8,708.03	-

10.9 关联方担保

期末无关联方担保余额。

11 股份支付

11.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6,545.92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11.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期权定价模型测算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每个报告期末未离职的授予对象数量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6,545.92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6,545.92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被授予对象的服务企业不同，公司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

11.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无

11.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11.5 其他

无

12 承诺及或有事项

12.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承诺事项。

12.2 或有事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或有事项。

13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1 年 3 月 8 日，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4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发生重大的债务重组等其他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要事项。

15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5.1 应收账款

15.1.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3,711,945.60
小计	13,711,945.60
减：坏账准备	137,119.46
合计	13,574,826.14

15.1.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711,945.60	100.00	137,119.46	1.00	13,574,826.14
其中：					
组合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款项	-	-	-	-	-
组合 2：保险业务类款项	13,711,945.60	100.00	137,119.46	1.00	13,574,826.14
合计	13,711,945.60	100.00	137,119.46	1.00	13,574,826.14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278,836.20	100.00	182,788.36	1.00	18,096,047.84
其中：					
组合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款项	-	-	-	-	-
组合 2：保险业务类款项	18,278,836.20	100.00	182,788.36	1.00	18,096,047.84
合计	18,278,836.20	100.00	182,788.36	1.00	18,096,047.84

15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1 应收账款(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保险业务类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711,945.60	137,119.46	1.00

账龄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8,278,836.20	182,788.36	1.00

15.1.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保险业务类款项	182,788.36	137,119.46	182,788.36	-	-	137,119.46

15.1.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5.1.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收保险代理服务	8,954,518.41	89,545.18
爱心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收保险代理服务	1,320,947.46	13,209.47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收保险代理服务	543,998.21	5,439.98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收保险代理服务	476,711.58	4,767.12
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收保险代理服务	361,888.73	3,618.89
			11,658,064.39	116,580.64

15.1.6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15.1.7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本公司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15.1.8 应收账款年末净额比年初净额减少 4,521,221.70 元，减少比例为 24.98%。

15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2 其他应收款

15.2.1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338,091.62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7,256,681.78	2,847,450.02
合计	7,256,681.78	3,185,541.64

15.2.2 应收利息

15.2.2.1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	338,091.62

15.2.3 其他应收款

15.2.3.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4,656,681.78
1-2 年	2,550,000.00
2-3 年	50,000.00
小计	7,256,681.78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7,256,681.78

15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2 其他应收款（续）

15.2.3 其他应收款（续）

15.2.3.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256,681.78	100.00	-	-	7,256,681.78
其中：					
组合 1：合并范围内 关联方款项	7,250,000.00	99.91	-	-	7,250,000.00
组合 2：押金保证金 备用金	-	-	-	-	-
组合 3：其他往来款	6,681.78	0.09	-	-	6,681.78
合计	7,256,681.78	100.00	-	-	7,256,681.78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63,235.85	100.00	15,785.83	0.55	2,847,450.02
其中：					
组合 1：合并范围内 关联方款项	2,600,000.00	90.81	-	-	2,600,000.00
组合 2：押金保证金 备用金	60,000.00	2.09	15,785.83	26.31	44,214.17
组合 3：其他往来款	203,235.85	7.10	-	-	203,235.85
合计	2,863,235.85	100.00	15,785.83	0.55	2,847,450.02

15.2.3.3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	60,000.00
往来款	7,256,681.78	2,803,235.85
小计	7,256,681.78	2,863,235.85
减：坏账准备	-	15,785.83
合计	7,256,681.78	2,847,450.02

15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2 其他应收款（续）

15.2.3.4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5,785.83	-	-	15,785.83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	-	-
本期转回	15,785.83	-	-	15,785.83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15.2.3.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785.83	-	15,785.83	-	-	-

本期坏账准备无重要金额的转回或收回。

15.2.3.6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15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2.3.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南京新贝金服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6,000,000.00	2 年以内	82.68	-
新一站（南京）保险公估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50,000.00	3 年以内	17.23	-
中意财产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往来款	6,681.78	1 年以内	0.09	-
合计		7,256,681.78		100.00	-

15.2.3.8 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15.2.3.9 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应收子公司南京新贝金服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 元，应收子公司新一站（南京）保险公估有限公司 1,250,000.00 元。

15.2.3.10 其他应收款年末净额比年初净额增加 4,409,231.76 元，增加比例为 154.85%，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本期应收子公司往来款增加所致。

15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3 长期股权投资

15.3.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表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850,000.00	-	3,850,000.00	3,850,000.00	-	3,850,000.00
对联营企业投资	5,802,437.46	-	5,802,437.46	9,142,965.81	-	9,142,965.81
	9,652,437.46	-	9,652,437.46	12,992,965.81	-	12,992,965.81

15.3.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南京新贝金服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	-	2,000,000.00	-	-
新一站（南京）保险公估有限公司	1,850,000.00	-	-	1,850,000.00	-	-
	3,850,000.00	-	-	3,850,000.00	-	-

15.3.3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1.联营企业											
深圳风林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9,142,965.81	-	-	-3,340,528.35	-	-	-	-	-	5,802,437.46	-

15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5.4.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2,467,196.27	10,037,688.47	187,104,985.10	12,720,184.84
其他业务	28,200.00	-	79,579.24	-
合计	152,495,396.27	10,037,688.47	187,184,564.34	12,720,184.84

15.4.2 主营业务（分类型）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保险代理服务收入	152,467,196.27	10,037,688.47	187,104,985.10	12,720,184.84

15.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40,528.35	-4,232,498.56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4,151.47	-
合计	-3,266,376.88	-4,232,498.56

16 补充资料

16.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427.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1,668.8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16,853.5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1,794.4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49,632.57	
所得税影响额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96.14	
合计	1,635,636.49	

16.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85	-0.11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40	-0.13	-0.13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南京市江北新区丽景路7号焦点科技大厦4楼